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南沙大湿地生态价值实践区先行启动区建设项目建设管理[项目编号: 2025-1184]
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州市城市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通过	/
4	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: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
电话: 020-39910657
地址: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466号之二传媒大厦7楼

招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
联系地址: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466号之二传媒大厦7楼
联系电话: 020-39910657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

日期: 2025年4月15日



王磊